# ****关于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下春季学期****

# ****学生教育管理工作的通知****

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，各学院、相关部门:

为了全面做好全校学生的疫情防控与日常管理，切实保障师生生命安全和身心健康，营造健康、规范、有序的育人环境，保障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，结合当前我国我省疫情防控形势和我校实际，现将常态化疫情防控下2022年春季学期学生教育管理工作的重要事项通知如下：

    一、总体要求

****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。****各学院、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充分认识做好校园疫情防控工作极端重要性，坚决杜绝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，切实增强紧迫感与责任感，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。

****（二）压实工作责任。****各学院、部门要持续关注国内各地疫情风险等级变化情况，压实防控责任，突出科学精准，切实把常态化疫情防控下的各项学生工作抓紧抓细抓实抓好，全力筑牢疫情防控防线。

二、具体工作

****（一）加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****

用好疫情防控思想大课中的生动教材和鲜活事例，因势而新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、生命教育、科学教育、爱国主义教育等专题教育，引导学生深刻认识肩负的时代使命和责任担当，传播校园正能量。

****（二）加强健康教育****

一是要教育学生树牢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意识，绷紧疫情防控的弦，不存侥幸心理，持续做好个人防护。坚持科学佩戴口罩、勤洗手、常通风、不聚集、勤锻炼、保持安全社交距离等良好的生活习惯，自觉按照学校规定做好个人健康管理，主动接种疫苗。

二是进一步做好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，及时关注学生心理健康状况，做好学生心理健康问题的排查和梳理。充分发挥心理健康教育宣传、心理健康活动等主渠道、主阵地作用，提高学生心理调适能力，预防心理危机事件发生，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。

****（三）加强学风建设****

根据《贵州师范学院2020—2021学年学风建设方案》（贵师院党政办发〔2020〕44号）、《关于加强贵州师范学院2021-2023年学风建设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学院学科专业特点，创造性地开展学风建设工作，丰富学生校园文化活动，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引导学生将更多的精力专注于学习科研，提升学风建设的成效和质量。

****（四）加强日常管理****

1.坚持学生“非必要不出校，非必要不离筑”原则。常态化疫情防控下，学校学生实行半封闭管理。周一至周五学生非必要不出校，周六、周日早上8:00以后学生可出校，但要求当日晚上21:00前回到学校，非必要不离筑、不出省，不去中高风险地区。学生出校须****向辅导员（班主任）报备行踪轨迹，****并在《贵州师范学院学生离校报备系统》进行报备（****网址：https://jinshuju.net/f/rRsPgn），****严格“****先报备后出校”****。

2.严格学生考勤管理。各学院要重视学生的考勤工作，严格落实周一早点名，并做好缺勤学生的跟踪、管理和教育，重点强化因病缺勤学生的管理。对于****因病请假的学生****，辅导员（班主任）要持续关心学生的身心状况，****紧急情况须及时处理，并及时逐级报送。****

3.严格学生请销假制度。封闭期间，学生如确需外出的，须严格履行请假手续并报备，学院应严格审核把关，并做好学生外出的防控教育和返校审核。请假1天，辅导员（班主任）审核签字，并加盖学院公章；请假2-3天，辅导员（班主任）审核签字，学院分管学生工作的领导审批，并加盖学院公章；请假4-7天，辅导员（班主任）审核签字，学院分管学生工作的领导审核并加盖学院公章，学工部部长或副部长审批后在学生管理科登记备案；请假8天及以上者，辅导员（班主任）审核签字，学院分管学生工作的领导审签，加盖学院公章，学工部部长或副部长审签，分管学生工作的校领导审批，并在学工部学生管教育理科登记备案。假满后学生需及时到辅导员（班主任）和班级考勤管理员处销假，对未按时销假学生，辅导员（班主任）要及时跟踪，并将具体情况报学工部学生教育管理科备案。

4.严格学生返校审核和入校查验。外出入（返）校学生按当日最新《贵州省对重点地区来（返）黔人员健康管理措施》执行,近14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（市、区、旗）旅居史的学生暂缓返校，其他非重点地区从省外回校学生需持第1次省外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返筑，并在返筑后再进行第2次核酸检测，2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网络传辅导员（班主任），经学院审核同意后方可入校。

学生日常进校门一律接受校门口执勤人员身份查验，人脸识别测温系统检查，并扫健康码、行程码，且健康码、行程码均为绿码方可进校园。初次返校学生《贵州师范学院2022年春季开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》执行。

5.建立学生健康台账，做好追踪和复课查验。各学院要密切关注国内各地区高中风险等级的变化，全面掌握学生离、返校行程动向和健康状况，持续做好学生的健康管理台账。一如既往落实晨午检检测及报送制度，继续执行“日报告”“零报告”制度。

凡出现发热（体温≥37.3℃），咳嗽、腹痛、腹泻、口腔疱疹、皮疹、腮腺肿大疼痛、眼结膜充血、呕吐、黄疸、外伤等症状的学生，严格按照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要求落实相关防控措施，及时填写《贵州师范学院学生晨午检登记追踪情况表》（附件1）电子档发送至“工作群”，纸质档于次日10:00前报送至学工部学生教育管理科119办公室，并按《贵州师范学院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学生因病缺勤登记、病因追踪制度》（附件2），做好追踪和复课查验。复课证明在每周一报早点名时统一报学工部学生教育管理科备案。

6.加强学生公寓管理。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和学生宿舍的安全管理，学院领导、辅导员（班主任）要常态化地对学生宿舍开展安全检查，排除安全隐患。严格落实****晚点名制度****，加强对****晚归、不归和“两张床”****情况的排查。各学院要根据学生公寓住宿情况，实行学生公寓网格化管理，利用学生公寓人脸识别系统掌握学生的去向，详细记录学生情况和晚点名情况，妥善留存每天晚点名的记录，教育培养学生遵规守纪，杜绝夜不归宿、校外居住，对于晚归、不归的同学要追踪和教育，经教育不改者，根据《贵州师范学院违纪处分办法》严肃处理。

7.加强家校联系。严格落实学校家校联系制度，将学生在校期间的思想表现、学习表现、健康状况及其他表现主动与家长沟通，积极发挥家长的参与和管理作用，形成家校教育合力。

8.做好毕业生的管理。各学院要高度重视2018级毕业生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，掌握学生的健康信息、行程、就业等情况。

此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涉及到疫情政策的，按最新疫情政策执行。

附件：

1.《贵州师范学院学生晨午检登记追踪情况表》

2.《贵州师范学院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学生因病缺勤登记、病因追踪制度》
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

2022年2月28日